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516587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08日

商 标

乌蒙西格牛牛

申 请 人 昭通西格恩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太平街道办事处太平社区居民委员会祥和家园51幢S-01号门面

代理机构 重庆界标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宣传；通过互联网广告推广他人的商品和服务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使用视听媒体的促销式营销服务；为他人推销；饭店商业管理；市场营销；对购买订单进行行政处理；为客户匹配各种专业人员的商业中介服务；寻找赞助